

评康殷文字学

夏 渌

汉字主要是劳动人民的群众性创造。汉语的音义是它的内容，图画形体只是形式，是两者结合的矛盾统一体。它反映了人们的生产和生活、聪明才智和伟大心灵。



武汉大学学术丛书

WUHAN UNIVERSITY ACADEMIC LIBRARY 武汉大学出版社



评康殷文字学

夏 涑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评康殷文字学

夏 祿 著

*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印刷总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16.125印张 215千字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内含精装200册)

ISBN 7-307-01034-8/H·34(平)

ISBN 7-307-01057-7/H·36(精)

8.20(平)元
定价: 11.00(精)元

序 言

一、为什么要评论康殷文字学？

康殷先生经荣宝斋出版了三部文字学专著：《文字源流浅说》1979年第一版，印数四万册；《说文部首》1980年第一版，印数六万册；《古文字学新论》1983年第一版，印数一万册。书中还提到《古文字形发微》的晒图本和复印本印数不详，单就以上三书初版即达十一万册，印数是空前的。对比我国著名古文字学家出书的情况，唐兰先生的《殷虚文字记》1934年作为北京大学讲义出版石印本，拟加印二百本公开发行，因芦沟桥事变未能实现，至先生身后1983年正式出版，第一版仅一万二千二百册。于省吾先生的《甲骨文字释林》印了六千五百册。胡厚宣先生的《甲骨商史论丛》，是一部极有影响的著作，据说当年在成都华西坝印行，只有两百部。康殷先生的文字学著作，就数量而论，是无与伦比的。

以上三书流传之广，影响之大，也是有目共睹的。康殷先生于书法、绘画皆有很深

的造诣，书中国文并茂，插图足以引人入胜，曲成其说，另外他以开拓者自居，以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相号召，并且自成体系，对初学文字学的青年人特别具有吸引力。一位在考古专业教文字学的同行告诉我：康先生的书学生人手一册，学生有了先入为主的见解，对老师的正确意见就很难听进去。他希望我能对康书作比较系统的评论。

我拜读了康殷先生的三部书，对他的基本理论“望形生义说”，认为是片面的，不正确的。对他考释的许多古文字认为是脱离语言实际，单凭图象提供的印象为说，许多是不足取的臆说，给文字学的初学者造成了一定的困惑和迷惘。但是叫我加以评论，我确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后来在古文字学界接触到许多同行，对康殷先生的高见，多不敢苟同，但各人手中的工作一时放不下来，希望有人作这项吃力不讨好的工作。最后在胡厚宣老师的鼓励下，我开始尝试这项工作。83年列入武汉大学出版计划，定稿请胡厚宣教授审定，提了宝贵意见，我又三易其稿，反复修改，还是自觉难以胜任这项任务，为了不隐瞒自己的学术观点，发扬学术民主，

将自己不成熟的见解公诸于众，希望能起互相交流的作用，也欢迎康殷先生批评指正。

二. 康殷文字学的基本特征：

用康殷先生自己归纳的一句话来说，就是“望形生意”。本来注重汉字具有的形义的特点，并没有什么错，但他把来源于图画的文字形义放在首要的地位，把来源于语言的音义放在次要的地位，就本末倒置了。他在理论上强调了“望形生意”，并未完全排斥考释文字中对语言文献材料的运用，但在实践中对许多文字的理解，是单凭图形提供给他的印象立说，多不考虑语言的因素。例如他释“册”为“列石”，根本不考虑汉语中有没有“册”作“列石”的佐证；释“𦰩”为“车上跳舞”的“舞”，也不管古汉语有没有“𦰩”作“舞”用的文例；甲骨文“𠂔”，他单就形体与甲骨文“走”作“𠂔”相近，释为“走”，不考虑卜辞文例：“……辰卜贞：𠂔，𠂔不𠂔，不𠂔？”（前4.25.4）子𠂔是习兄的王子名，𠂔是𠂔的异构，画家都知道小孩头部与身体的比例较成年人为大，所以突出“子”的头顶，至于画一足、两足，并不

影响形义。《甲骨文编》误释为“𠂔”，康殷先生订正为“走”，都是单凭“望形生意”造成的错误。从实践看，康殷先生的文字学是和另一流派“唯声派”对立的“唯形派”，他这一流派的特点是只从文字的图画印象出发，很少考虑，甚至根本不考虑文字来源于语言的音义的因素。

造成以上两大流派失误的根本原因是对于汉字的性质和语言文字有关的基本理论不够明确。文字是纪录语言的符号体系，它是作为语言的书写工具而存在的，离开了语言就根本不是文字，图画和文字的区别，主要在于它是否和语言紧密联系，能加以通晓的书写符号，尽管与图画一模一样，它还是文字。如金文中被称作“图形文字”的“鱼”字，画得逼真，象图案画一样优美，但“鱼父乙”上下连文，已经是纪录语言的文字了。

语言和图画都早已存在了，时间以百万年计，文字却不过只有几千年、万把年的历史。语言是口耳相传，听觉型的交际工具，它受到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人们经过若干万年的实践和摸索，才取材于图画的线条和形象作为纪录语言的符号，使它转变为“视而

可识，查而见意”的“手书目识”视觉型的交际工具。把语言用文字书写在竹木片上，就可以传递到很远的地方，经历很久的时间，有了文字，人类才进入了“文明时期”。

古代汉语基本上是以单音词为主的一种语言，一个音节就代表一个词，一个比较完整概念。所以古汉字基本上是一个字就是一幅画，代表一个词，我们称之为“方块汉字”，实际是将原有的汉语词汇的一个音义配上一幅图画的形式，约定俗成，加以固定下来，作为交际工具，就产生了早期的象形文字。换一句话来表述，就是来源于语言的音义和来源于图画的形式相结合，形成音义和形式对立矛盾的统一体，就是文字。语言的音义是文字的内容，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形式是文字的形式，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两者的对立矛盾，就是文字不断发展的内因。

康殷先生以他画家的眼力，作为他理解文字的出发点和主要依据，尽管他很有才华，用功也很勤奋，但一接触到考释文字的实际，往往“望形生意”，逞其题想，不可收拾。如释“冥”为“用双手掩合穿门”（太阳关闭）；释“昏”为“用人俯身以提日之状”

(手提太阳，岂不怕烫？)；他还释甲骨文“𡗗”为“督”，说是“手执斧头以斫取日光”（日光岂能斫取？）。他夸耀说：“字形表示一种大胆的假想。”他类似的罗曼蒂克“假想”很多，厚诬古人说是某字的造字初谊，其实是自己“望形生意”所产生的幻觉和臆说。造成这些错误而不自觉的根本原因是他“唯形论文字学”的片面性和局限性，脱离了文字的语言因素，脱离了创造文字者的生活实际和历史实际。如果他注意一下书写这些甲骨文的商代卜人在卜辞中崇拜太阳的文例，人们把太阳视为天神，十分敬畏，就不致于“望形”而“生”如此猥亵太阳的种：“假想”了。

文字，即使是象形文字，也毕竟不同于图画，它不能直接作为社会的交际工具，只能代表语言作为交际和交流思想的辅助工具。任何一种文字都不能单独直接表达概念。有人认为方块汉字可以直接用“形”来表示“义”，并不需要通过语言，显然是错误的。片面强调“望形生意”，可能基于“文字可以直接表达概念，可以直接表达思维，而不必通过语言”的认识。超语言的文字从来不曾有过。

三、怎样评论蔡殷文字学三书？

我接触到的只有《文字源流浅说》（以下简称《浅说》）、《说文部首》和《古文字学新论》（以下简称《新论》）三书，初稿是顺次加以揭示讨论，以后发现各书重复的很多，有的大同小异，我们就不一本书一本书，一页，一页去作评论了。我们把重点放在《浅说》的字例考释上，他书的考释为辅；通过考释字例的实际，上升到《新论》为代表的有关理论上，他书的理论为辅。

《说文部首》一书，除了具体的部首的理解有误外，主要的问题在于不尊重原著，名曰“说文部首”，却不依照原书的小篆形体，而字工用金文的笔型加以改造，写成了《说文》书中所谓的“籀文”、“古文”一类，或者古人称为“蝌蚪文”的不伦不类的形体。这对初学者，特别是尚未见过《说文解字》原书的读者很不妥。作者有权认为原来的小篆形体雷同于金文，应加修改订正，但应该说清楚原委，或者将原来各体与修改后的字体并列对照，让读者明白它们的差异，不能“以假乱真”，篡改原著。另外，也不应该擅自更改五百四十部的原来顺序，尽管

《说文部首》原有的排列顺序，是否合理，有无改进的需要，可以研究讨论，但许书既以为“始一终亥”和“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作了固定的安排，后人就没有权利擅自加以改动。《说文》本是豈、豆的顺序，康书更改为豆、豈的顺序。

笔形除了参考金文笔势加以改换，使原书的小篆失真外，字形也作了不少修改，试举例如下：上、止；彳、彳；非、非；耳、耳；牛、干；胃、胃；驷、驷；臣、臣；智、智；盾、盾；羽、羽；罗、罗；月、肉；泉、泉；邑、邑；弓、弓；弱、弱；冥、冥；亨、亨；蒸、蒸；豕、豕；皿、皿；商、商；勿、勿；简、简；荷、荷；非、非；民、民；冢、冢；龜、龜；墓、墓；易、易；金、金；屈、屈等，有的据金文改正了篆文的讹变，但讹变已经文字发展为某阶段的历史事实，改动了反而掩盖了真相，给初学者造成误会。至于本来篆文不误的，仅按私意修改，就更没有道理了。如“邑”上的方块作：口，古文字是“丁”也是“城”的象形文字，和“口”作：曰，是有很大的区别的，口代表城墙，擅自改为从口的字，形义来源就给破坏和涂改了。

关于《说文》部首解说方面的失误，也不少，如把象形的“籩”初文作：𩰫，《说文》讹变为“𩰫”，他还是沿用旧说，释为“表示由豆所盛食品发散出的香味。即香的本字。”金文文例中不少以“𩰫”作“𩰫”的实例，器形也证明确是“𩰫”。康殷先生株守“望形生意”之说，不重文例的语言材料，所以他虽然鄙视许慎和《说文》，但他实际重复许书的错误的地方还是不少，以后我们还会提到的。许多基本部件和结构而成的文字，康殷先生错误理解后，又在另书中反复出现，我们为了避免重复，重点放在《文字源流》的有关字例中加以评论。

本书的安排是：《说文部首》一书“点到即止”，不一一举出它的失误。重点放在《浅说》的实例中，然后上升到理论，联系他的《新论》和有关文字学的见解。如果还有必要，我们附录一些比较系统的不同见解，便于读者有所对比和取舍。本书内容大致是“序言”。一、康殷书中的文字考释举例；二、康殷“望形生意”和其他文字学理论；三、散论（与康殷先生见解不同的理论，或不同的文字考释体系）。

序言的最后部分，我想说明几点：（1）本书原稿约四十万字，由武汉大学出版社聘请胡厚宣教授审定，胡先生是我尊敬的老师和长辈，是他作为著名专家到我唸书的大学演讲，我才第一次引起了对甲骨文的兴趣，以后从事古文字研究，一直得到他的关怀和教导，他在百忙中详细阅稿，提了不少宝贵意见，原定83年出版，几经易稿，最后遵从出版社意见，压缩字数，调整内容，来不及再请胡先生过目，在此向胡先生致歉，并表示衷心的感谢。（2）我对康殷先生的基本文字学理论“望形生意说”和一些具体文字的解释有不同的意见，只是学术上的自由争论，对他个人并无成见和恩怨。他曾是一位南下干部和美术家、书法家，为我的研究生时代的导师容庚先生画过精采的油画像，是容师的座上客，容师虽不大赞同他有关文字学的高见，但对他的才华是很器重的。康先生回北方后容先生还为他不幸的遭际感慨系之。十年动乱期间，康先生曾惠赠我油印本的文字学著作，我对他的刻苦勤奋，富于开拓性，都由衷地佩服，本着“吾爱吾师，吾尤爱真理”的精神，提出不同的看法，请康殷先生

批评指正，也请读者和同行师友批评指正。
③ 必须向康殷先生和读者承认，我虽然不能苟同康殷先生有关文字学的基本理论和他许多具体古文字的考释，但要我一一加以评论和作出比较公允的论断，我的确是限于理论水平和专业水平，感到心有余而力不足。反正是学术争论，不必急于作结论，让时间和公众去考验谁是谁非。论康殷先生的成就和创见，我看还是不少的。如释“宀”古文：介、冂为“宀”的初文，如果不是别人已经说过，而是他首先发明的，我看比《说文》释部首“宀”为“交覆渚屋也。”更有道理，足补古人之失。另外他对传统文字学的权威和当代文字学大师，都富于批判的精神，这种敢于和权威挑战的勇气是令人钦佩的。他提出的许多疑问和质疑，往往切中要害，虽然他自己的理解也不一定对，但发现问题，指出前人的失误，也是有益于学术发展的。限于篇幅，我们重点放在评论他的失误和不足上，这很抱歉，希望读者更加客观和实事求是，一分为二评估他在文字学领域的功过得失。全盘肯定和全盘否定都无益于学术研究，应当实事求是，平心静气讨论问题。

武汉大学 学术丛书

- 中国当代哲学问题探索
- 国际经济法概论
- 国际私法
- 比较宪法学
- 中日战争史
- 随机分析学基础
- 流行的拓扑学(上·下)
- 中国辩证法史稿(第一卷)
- 当代西方经济学说(上·下)
- 文言小说高峰的回归
- 汗简注释
- 敦煌吐鲁番文学初探二编
- 十五十六世纪东西方
 历史初学集续编
- 文坛是非辨
- 犯罪通论
- 国际强行法与国际公共政策
- 光纤孤子理论概论
- 评康殷文字学
- Banach空间结构理论

武汉大学学术丛书
编委会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委员

齐民友	王仁卉	查全性
陶德麟	王玄武	王启兴
马克昌	朱雷	刘纲纪
牛太臣	吴贻谷	陆永良
汤在新	张虹	陶德麟
郭吴新	樊民	王仁卉
彭斐章	齐民友	田德诚
王 槃	汪向明	卓仁禧
杨弘远	查全性	赵 藻
张尧庭	路 见	
黄俊杰		

武汉大学
学术丛书

